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政府文件

青府发〔2021〕75号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浦区乡村振兴“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委、办、局，各有关单位：

现将《青浦区乡村振兴“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2021年12月16日

青浦区乡村振兴“十四五”规划

一、青浦区“十三五”乡村振兴的主要成就

（一）乡村振兴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初步形成

青浦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强化顶层设计、上下联动、组织协调、形成合力。相继成立了青浦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青浦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和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指挥部，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1+2+X”的总体思路，出台了政策文件30余份，为乡村振兴战略高效实施提供了强大推动力。

（二）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初见成效

在全面完成“三区”划定的基础上建成3个万亩良田区、2.76万亩设施菜地及7个粮食烘干中心和15个农机服务中心，农业基础更加稳固；“练塘茭白”“白鹤草莓”和“青浦薄稻米”相继通过国家地理标志产品认定，地产农产品绿色食品认证率达到28%，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淀湖源味”完成国家商标注册并运行，年销售值达到5亿元，农业品牌影响力逐年提升；已有农业龙头企业18家，星级农民专业合作社160家，家庭农场400家；粮食规模经营占比90%以上，蔬菜组织化经营占比86%，农业规模化生产显著提高；成功创建2个国家4A级旅游景区、3个五星级农业休闲园和4个三星级农业休闲园，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年接待游客160万人次，收入达到1.28亿元。

（三）农村生态环境日益改善

开展“三大整治”专项行动和村庄清洁行动，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试点区建设，上海市美丽乡村建设青浦探索实践项目2016年获得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青浦区被国务院评为2019年度全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激励县。美丽乡村建设实现质量、数量齐突破，目前已建和正在创建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8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26个，区级美丽乡村示范村55个。农村环境和景观质量显著改善，绿水青山的优势进一步巩固。张马村、蔡浜村、莲湖村、东庄村、任屯村等分别获得“中国最美村镇”“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全国文明村镇”“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全国生态文化村”等十余个国家级荣誉。

（四）农村公共服务水平大幅提升

农村交通条件明显改善，共建设完成各级农村公路110公里，推进38条、总长54公里的“四好”农村路提档升级，实现公交网络村村通。农村养老服务设施日益完善，基本形成街镇有“院”、片区（村）有“所”、村（组）有“点”的服务网络，实现行政村养老睦邻点和长期照护服务全覆盖。农村文化基础设施不断提高，建成农家书屋184个，农村教育和医疗配套设施和功能日益改善，农村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显著提高。

（五）农村集体经济进一步壮大

镇村两级集体经济组织产权制度改革全面完成，农村集体产权交易平台全面建成并顺利运行。探索建立“统筹在区，造血在

镇，输血到村”的农村集体经济抱团发展新模式，形成了区、镇、村三级造血平台，覆盖94%以上经济合作社，实现运营项目48个，项目投资额20.29亿元，年租金1.16亿元。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持续向好。

（六）乡村治理能力不断提升

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不断完善。以村党组织为核心，村民委员会为主导，广大村民为主体，社会协同、多方参与的现代农村治理架构普遍建立；大数据、互联网等新兴技术应用与结对帮扶、议事协商等基层治理创新相结合，农村治理能力现代化程度不断提高。乡村振兴人才引进机制基本建立，乡村振兴的“一懂两爱”[1]人才培养体系初显成效，返乡青年、大学生村官和城镇有志青年等新型主体的创新示范和引领带动作用日益凸显。“最江南”家园文化和“水乡客厅”特色文化培育进展顺利。通过深入一线、制度创新，解决了一批痛点难点问题，为农村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

二、青浦区“十四五”乡村振兴的主要机遇和挑战

“十四五”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起步期，也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发展的不确定性不稳定性明显增加，我国正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方兴未艾，农业农村发展和全面

[1] “一懂两爱”：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

振兴迎来宝贵的战略机遇期。

乡村和绿色是上海超大城市的高度稀缺资源。青浦区农业农村作为社会经济“压舱石”的基础性、保障性作用更加突出，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要的多功能性价值日益彰显，长期的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带来“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优势。一是发展空间不断拓宽。上海卓越全球城市建设和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的快速发展，创造规模庞大、层次多样的安全、优质、绿色农产品和服务需求；后疫情时代供应链和价值链的区域多中心、短链化趋势，拓展了青浦农业农村转型发展的广阔空间。二是区位优势持续强化。青浦“上海之门、国际枢纽”的区位优势汇聚资本、技术、人才的能力不断增强，经济要素在城乡之间的双向流动加速提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科技与农业农村结合持续深化，为乡村振兴的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壮大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三是制度支撑日趋完善。在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推进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的过程中，青浦区不断完善相关体制机制，为乡村振兴创造了宝贵的政策环境。

对标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农村的发展要求和长三角乡村振兴先行区的远景目标，目前青浦区乡村振兴工作仍面临一些挑战。一是乡村振兴面临多重压力叠加难题，复杂性和难度增加。青浦区有限的农业农村空间承担着保障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历史文化传承以及满足上海市民休闲娱乐需求等多重功能，保护和发展的矛盾仍然存在。当前农业基础仍需进一步稳固，农

业发展的资源环境压力仍然较大。二是乡村振兴的内生动力不足，重点领域关键改革仍待突破。农村的空心化和老龄化问题较为严峻，政府投入为主、社会参与不足的现象依然存在，广大农民群众的主体性作用需要进一步发挥，土地利用、人才引进和财税支持等重点领域的关键改革仍待突破。三是乡村振兴的政策叠加效应不明显，示范引领作用有待增强。目前乡村振兴进入连片发展、全域覆盖的 2.0 版，但政府跨部门合作、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等方面仍存在不少政策盲点，政策合力仍需加强。

三、“十四五”规划指导思想和规划目标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坚持党对农村工作的领导，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坚持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双轮驱动，坚持科技创新和科技赋能，以高质量实施“三园”工程为抓手，打造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枢纽门户相匹配的现代化新乡村。

（二）规划目标

到 2025 年，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基本确立，农村农业“三化两新”[2]高质量发展体系稳固形成，农民收入和生活水平大幅提高，农村整体面貌和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改善，农村基层治理能力

[2] “三化”指的是数字化、智能化、高附加值化；“两新”指的是创新创业经济，新服务经济。

显著增强，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城乡一体化基本实现，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让青浦成为市民休闲度假的“后花园”、绿色食品的“主阵地”、创新创业的“承载地”和乡村振兴的“新样板”。

（三）规划布局

以服务中国进口博览会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两大国家战略为契机，对接上海城市发展需求，顺应青浦新城发展规划趋势，着力构建“新城发力、青东联动、青西协同”的乡村振兴格局。

新城地区立足产城融合、城郊融合、水城融合，开发农村农业生态服务、田园景观、文化载体等多重价值，沿青松生态廊道发展集现代化农业生产、个性化休闲体验、全方位健康养生于一体的特色田园综合体，建设宜农宜游、宜居宜业的城郊型新农村。

青东地区抢抓上海超大城市中心城区功能外溢和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机遇，响应国际化中央商务区建设和上海市民需求，着力打造文化创意、商贸服务、电子商务、新媒体等创新创业经济的重要平台和总部经济、中小微企业集聚区，壮大农业农村休闲、体验、教育、康养等新产业、新业态。

青西地区紧紧抓住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先行启动区建设机遇，深入推动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两山”转化，发展世界级湖区的美丽经济。不断壮大高质、高效、高附加值的生态农业和数字农业，促进乡村文旅、特色民宿和创新创意等新产业、新业态快速发展，整体打造乡村振兴绿色经济先行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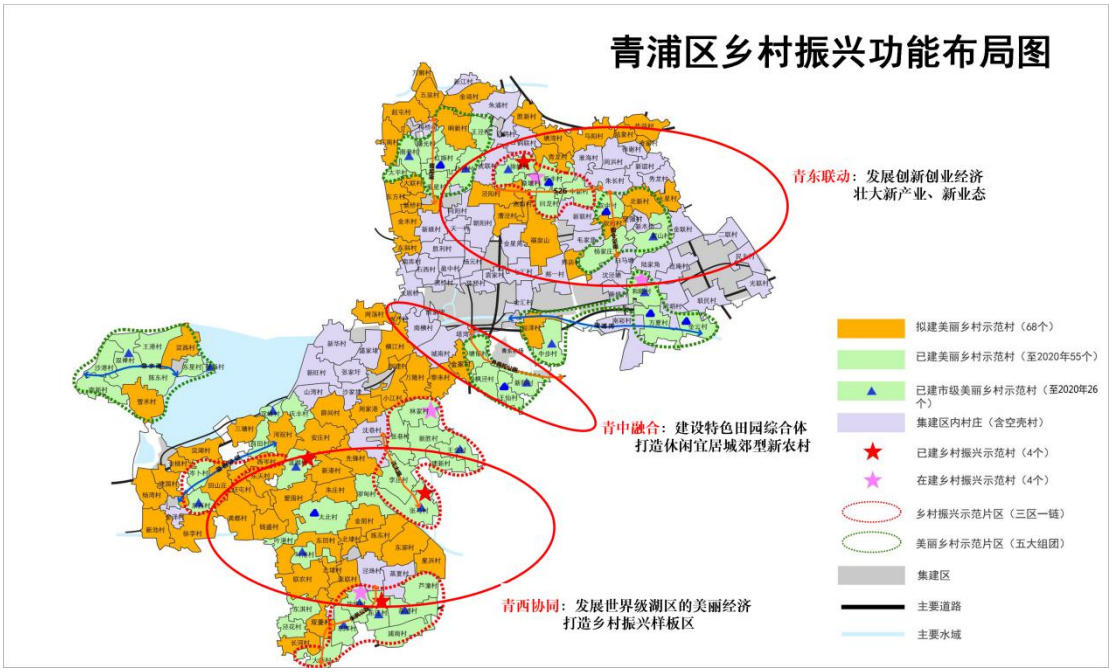


图 1：青浦区乡村振兴功能布局

（四）具体指标

到 2025 年，乡村振兴进步指数和整体水平位居全市前列。

表：青浦区“十四五”乡村振兴主要指标

序号	具体指标	单位	2020 年基期值	2025 年目标值	指标性质
1	农业亩均产值	元	6570	8540	约束性
2	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	%	80	84	预期性
3	化肥施用量（折纯量）	吨	5608	5048	约束性
4	农药施用量（折纯量）	吨	204	184	约束性
5	鱼塘养殖尾水处理率	%	70	90	约束性
6	高标准农田占比	%	67	80	约束性
7	新型职业农民占比	%	53	60	预期性
8	蔬菜综合机械化水平	%	45	60	预期性
9	地产农产品绿色食品认证率	%	28	32	约束性
10	高效特色农业占比	%	62	85	预期性

序号	具体指标	单位	2020年基期值	2025年目标值	指标性质
11	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家	3	5	预期性
12	农业产业化组织带动率	%	37	60	预期性
13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综合收入	亿元	1.2	10	预期性
14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年接待人次	万人次	160	300	预期性
15	淀湖源味品牌产值	亿元	5	6.5	预期性
16	“一村一品”示范村和示范镇	个	3	5	预期性
17	集体经济组织年经营收益	亿元	1.16	4.5	预期性
18	农村生活垃圾资源回收利用率	%	32	45	约束性
19	地表水水（环境）功能区达标率	%	89.5	>90	预期性
20	陆域森林覆盖率	%	18.2	19.5	预期性
21	村内道路完好率	%	90	100	预期性
22	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数量	个	26	50	预期性
23	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数量	个	4	20	预期性
24	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	个	0	184	约束性
25	村民对善治满意率	%	88	95	预期性

四、“十四五”乡村振兴主要任务

（一）创新驱动、能级提升，推动都市生态绿色农业发展

1.巩固农业“压舱石”基础。严格落实耕地、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任务12.2万亩，落实规模化常年菜田面积不少于4.1万亩，确保“米袋子”和“菜篮子”长期稳定。实施“三万六千”工程和先行片区建设，“三万”即一个万亩粮田立体循环农业示范区，一个万亩粮田全产业链示范园，一个万亩茭白绿色生产示范区；“六千”即一个3千亩草莓绿色生产核心示范基地（白鹤）、一个3千亩蔬菜

标准化生产基地（朱家角镇、练塘镇）、一个3千亩渔业绿色生产示范基地（金泽镇）、一个1千亩林下菌菇复合生产示范基地（练塘镇）、一个1千亩特色水果示范基地（金泽镇、现代农业园区）、一个1千亩花卉景观示范基地（现代农业园区），推进农业向规模化、区域化、特色化发展。

2.加大农业招商引资力度。完善农业招商机构和招商平台，研究和制定农业招商政策，围绕乡村振兴示范村和“三万六千”工程及“三水融合”绿色生态立体农业片区，结合郊野单元规划，统筹谋划乡村产业发展规划，建立储备项目数据库和图册，以规划为引领，集中统一对外宣传和招商，通过政策优势、资源优势和区位优势，吸引有实力的社会企业参与乡村建设行动，同时加大对已有农业龙头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引导和扶持，通过利益联结机制，组建产销联合体，力争建成2~3家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1家现代农业技术成果展示交易中心。

3.构建种业自主繁育体系。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鼓励商业化育种，深化科研机构和企业融合、科技和产业融合，围绕青浦薄稻米、茭白、草莓、淀山湖土著鱼、南美白对虾及“七彩”神仙鱼等特色产业，落实种业科技攻关，推动产学研创新发展，破解种源“卡脖子”难题，培育种业自主品牌，打好种业翻身仗，稳定和扩大市场占有率。

4.大力发展绿色生态农业。推行绿色生产方式，改进绿色生产技术，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双减”工程，化肥、农药总施用量

分别下降 5%和 10%。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推广应用农田径流污染物生态拦截技术。推进蔬菜“双绿”工程和设施菜田土壤保育改良工程建设。推进标准化水产养殖场建设改造，推广水产绿色生产，推进水产养殖场尾水治理，尾水处理率达到 90%以上；推广绿色种养模式，打造水稻种植、水生作物、水产养殖“三水融合”的立体种养农业和生态循环农业，创建生态循环农业示范镇 1 个，“三水融合”绿色生态立体农业片区 1 个，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基地 10 家。完善绿色农产品扶持政策，地产绿色农产品认证率达 32%以上。

5.加快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制定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完成 11591 亩高标准农田建设。搭建农业信息共享平台和科技赋能平台，加快人工智能技术向农业领域的导入和运用，推进智慧装备农业发展，探索粮食生产无人农场、植物工厂和数字生态渔业建设；持续推进蔬菜、瓜果“机器换人”计划；强化农业机械、农产品加工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的农业科技攻关，优化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加快农业机械化和农产品深加工推进步伐，争取水稻综合机械化率达 98%以上，蔬菜综合机械化水平达 60%以上，综合加工率提升至 50%以上。

6.推动农业融合转型发展。注重一二三产的要素融合，立足一产、“接二联三”延长产业链，提高附加值。结合乡村振兴“三园工程”建设，因地制宜，因势利导，积极推动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建设，建成 3～4 个田园综合体，打造一批民宿集聚点和特

色村镇休闲区，完善和提升一批旅游精品线路和农事节庆活动，到2025年接待旅游人次达300万，旅游综合收入达10亿元。围绕“一村一品”和青浦薄稻米、茭白、草莓、枇杷、蓝莓等特色产业，探索农产品深加工业，努力实现产品多元化、系列化。健全“淀湖源味”品牌运营机制，深化和完善“管理规范化、生产标准化、特征标识化、产销一体化”运行模式和运行规模，扩大品牌知名度，努力破解农产品“优质不优价”的问题，实现品牌年产值突破6.5亿元，品牌价值和影响力逐年提升。

（二）持之以恒、创新突破，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1.有序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按照村庄布局规划，结合村庄人口结构和人口规模以及示范村、示范片区建设的客观需要，加强农村建房和风貌管理。同时，聚焦“三高两区”周边农民、规划居住点外的零星户、无地农民（渔民）居住问题，因地制宜，因势利导，积极探索农民上楼集中居住和平移集中居住模式，美化和优化农民居住环境。

2.深入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加大农村地区重大公共安全隐患整治，聚焦“十清二查一改变”，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兼顾村庄内外、镇村连接处、镇与镇之间，消除死角盲区；全域推进村庄公共环境美化，打造景观节点；开展“小三园”[3]建设，美化庭院环境；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引导群众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巩固国家卫生区镇创建成果。

[3] “小三园”：小菜园、小果园、小花园。

3.夯实农村环卫设施基础。巩固提升垃圾分类达标（示范）街镇创建成果，提高垃圾分类实效，全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达标率超95%，农村生活垃圾每日两次上门分类收集全覆盖；持续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农村生活垃圾资源利用率达45%以上。合理编制区域公厕规划，一般农村至少配建1座三类以上公厕。

4.加强农村水环境质量治理。加快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完善长效管理运营机制，实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超99%。成片、成区域整体推进河湖综合治理，通过镇域统筹，河湖治理、生态修复、面源污染治理、人居环境改善等多位一体，实现中小河道生态整治400公里、轮疏300公里，建成6个高品质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人民群众满意的“幸福河”。深化河长制工作，完善中小河流工作机制。全面推进村居河长工作站建设，实现全区村居全覆盖，做强、做实治水“神经末梢”，构建群众参与、共谋共建共享的治水护水新格局。

5.提高农村绿化水平。宜林则林，宜绿则绿，有序开展已有苗木基地的改造提升，土地腾退和造林工作，加强农村宅前屋后、道路两旁、沿江沿河湖以及拆违、减量化土地上的绿化造林和生态廊道建设，扩大和提升村落林地、绿地水平。建立常态化的农村绿地、林地高效管护机制。到“十四五”期末，实现陆域森林覆盖率达19.5%。

6.加快美丽乡村创建。按照“三步走”策略，加快推进美丽乡

村示范村和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重点聚焦重固镇S26北部片区、朱家角镇沈太路片区和练塘镇朱枫公路片区、金泽镇蓝色珠链以及白鹤镇、赵巷镇、徐泾镇、夏阳街道和金泽镇（商榻）五大美丽乡村集群，通过实施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和美丽乡村建设“二合一”工程，力争到“十四五”期末，实现青西三镇规划保留保护村区级美丽乡村全覆盖，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达到50个，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达到20个，乡村振兴显示度进一步凸显。

（三）深化改革、优化配置，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实力

1.深化农用地“三权分置”改革。加快承包地确权成果应用，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管理信息平台建设，实现土地资源“一张图”和“以图管地”、精准管理、便捷服务。加强规划引领、提前布局，有效保障粮食、蔬菜以及特色农产品“三区”落地以及农业产业招商用地，保障农业农村的高质量发展。创新土地流转和规模化利用模式，切实保障农民土地承包权益和土地经营权的长期稳定，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2.盘活农村集体土地资源。开展全区农村宅基地和房屋数据调查工作，建立宅基地基础数据平台和智能管理系统。建立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数据库。结合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客观需求，稳妥有序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稳妥审慎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促进城乡土地资源要素公平流动、合理配置、发挥效益。

3.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全面夯实集体经济组织资产所有者主体地位，理顺集体资产产权体系、资产权属和股权投资

关系，鼓励集体经济组织实体化运作。健全集体资产管理制度，规范集体资产管理和交易行为，确保集体资产保值增值。全面落实集体经济组织收益分配制度，努力实现有收益的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年度分红全覆盖、镇级集体经济组织年度分红有突破。

4.培育和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依据郊野单元（村庄）规划，创新乡村产业招商引资模式，规划统筹引领、因地制宜，探索PPP、合股联营、村村挂钩或村企挂钩等模式，吸引社会组织和社会资本参与乡村振兴，宜农则农，宜游则游，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建设个性鲜明的特色村。依托区级“百村基金”和镇村级经济服务平台，探索重点功能区和工业园区周边关联产业向乡村延伸发展布局，引进和发展平台服务经济、创新创业经济、人才服务经济，进一步拓宽集体经济外源拉动和内生发展路径，壮大集体经济实力。到“十四五”期末，村集体经济组织实现净资产20亿元、经营收益达4.5亿元。

（四）拓宽渠道，综合施策，推动农民增收致富

1.扩大农民创新就业收入来源。鼓励和支持大学生和乡贤返乡下乡创新创业发展，利用资金、技术、市场和管理经验，建设和发展现代农业、农产品深加工、农产品销售平台、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传统工艺作坊等产业，通过建立利益联结机制，带领农民共同参与劳动、实现共同富裕。

2.加大非农就业培训计划。以促进就业创业为目标，深入实施技能提升行动，积极落实企业职工线上培训补贴和以工代训补

贴政策，重点推进新型学徒制工作，持续打造“青能浦卓”职业培训品牌。围绕我区产业布局，推广实施“高师带徒”计划，继续开展首席技师项目资助，项目遴选向重点行业、企业倾斜。深入推进职业技能一体化建设，探索开发一批适应示范区产业发展需求、满足创新链与产业链跨区协同要求的技能培训项目，持续推进三地联合技能竞赛，配套建立示范区技能人才培育和竞赛实训基地。健全区、镇、村（居）三级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完善职业指导员队伍，加强对农民就业指导和职业培训，帮助其提高就业能力。同时，在纯农和生态保护地区安排更多公益岗位，以解决当地失业农民就业。每年新增农村富余劳动力非农转移就业4000人，帮助农民提高非农就业收入。

3.完善农村综合帮扶工作。加快推进农村综合帮扶项目和三峡移民帮扶项目建设，及时开展项目招商或招租工作，确保各类建设项目尽早获取收益。完善低收入农户认定标准，建立农村生活困难农户的认定、建档立卡和动态管理的常态化工作机制。全面落实帮扶措施和帮扶资金，针对农户致困原因和“急难愁盼”问题，分类帮扶、精准帮扶。通过政策引导和财政补贴等方式鼓励、引导全社会力量合力推进低收入农户帮扶工作，推动国有企业、民营企业、涉农企业等吸纳低收入农户就业、带动低收入农户发展。

（五）筑巢引凤、优化环境，培育农村农业人才队伍

1.健全完善人才引培机制。结合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快速发

展的现实需求，贯彻落实《青浦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强农业产业人才引培激励办法》，建立并不断完善乡村振兴人才的引进、使用、培养和激励机制。青东地区主动承接全球城市中心城区文化创意产业的溢出，集聚创新、创业、创意、创造群体；青西地区发挥环境、景观、文化等综合优势，吸引艺术、人文、手工艺以及其他向往乡村慢生活等的群体进入。不断丰富农村服务经济和质量经济的内涵，增强农村发展活力。

2.持续加强人才平台载体建设。针对特色农业、数字农业、市场营销等产业发展方面的人才瓶颈，打好“引、育、管、用”组合拳。加强与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的合作，采取共建技术研发、应用示范基地，设立专家工作站，重大项目联合攻关等多种方式，吸引相关科研团队进入农村、扎根农村。积极引入农村电商、营销、品牌、金融等领域的专业人才，通过村企联建、设立工作室、顾问指导等多种形式，以利益共赢为纽带，扩大紧缺人才的发展空间。

3.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健全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体系，完善面向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技能培训机制。创新培训方式，引入专业化培训机构，聚焦数字农业、绿色农业和品牌农业，每年培育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的高素质农民 100～150 名，新型职业农民占比达到 60%。

4.积极建设乡村振兴的村级智库。整合社会力量，建设村级智库，提升农村治理水平，壮大乡村振兴合力。以乡情乡愁为纽

带，充分发挥新时代乡贤作用，带动社会资源投入、参与农村发展决策。深化村企合作共建机制，吸引共建单位相关人才以志愿服务、资源投入、专业支持等方式参与乡村振兴事业，不断夯实乡村振兴的人力资本基础。

（六）传承经典、创新内涵，建设“最江南”乡村文化

1.系统梳理青浦农村“最江南”水乡文化。重点推动沿“蓝色珠链”村落的特色传统文化的挖掘、培育、保护和传承，建立、完善“最江南”家园文化基础数据库，打造村村特色、错位互补、联动发展的江南新水乡。

2.建立健全村落文化资源开放平台和多元开发机制。开放“最江南”家园文化村落基础数据库，鼓励企业、社会资本等多元主体参与村落文化资源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壮大乡村文化特色，拓展文化产业链。培育“乡村美学课堂”等乡土品牌文化项目，不断提升“最江南”家园文化的社会影响力。

3.加强乡村特色文化服务供给和设施建设。结合村落文化特性和产业特征，以新老村民的现实需求为导向，完善乡村特色文化服务供给体系和设施配套。结合农村传统节庆活动，开展常态化的文化下乡活动，弘扬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道德新风。充分发挥农村睦邻点、客堂间、村史馆、老人活动中心等平台载体功能，推进设施的数字化改造，开展新时代主旋律文化产品的欣赏、学习、讨论等活动。

4.鼓励扶持村落文化队伍的发展壮大。鼓励有文化传统和文

化基础的农村，培育、挖掘本地传统文化人才，组建村落特色文化队伍，通过节庆活动等的志愿汇演、区域文化交流和引入专业组织指导等方式，提升“最江南”的文化底蕴，打造青浦乡村振兴文化品牌。

5.培育新时代乡村振兴的新文化。在乡村振兴过程中积累党员、干部、群众舍小我、顾大家的模范事迹，典型人物的先进事迹，以及各种生动故事，培育江南水乡乡村振兴的新文化。聚焦城市文明向农村地区的扩散以及与传统江南水乡农业文明的碰撞和融合，记录新村民和老村民价值理念、行为方式等的相互融合历程，培育江南水乡城乡融合的新文化。

（七）机制创新、数字赋能，推动农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

1.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持续加强农村“领头雁”能力建设，从后备培养、选拔培育、进修培训、组织考核等方面，建立健全村书记的全方位培养体系。持续推进农村党组织制度作风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农村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深入推进“一五五”品牌工程。创新党员队伍工作机制，探索承诺上墙、服务学习积分等多种形式，提升基层党组织的服务功能，打造一批农村党支部建设示范点、农村党建服务示范站、农村党建服务特色点。加强党对农村各类合作组织的领导，全面推进“党组织+产业协会”“党组织+合作社”“党组织+家庭农场”等运行模式。

2.推动农村社区治理数字化。深化机制改革、数字化赋能和

简政放权，以村级社区事务中心为主要载体，打造农村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新模式，实现农民“办事不出村”。完善阳光村务工程，实现党务、村务、财务以及社区议事考评、积分补贴等的数字化和在线化，提升社区治理“一网统管”水平。推动5G科技在农村社区治理的应用，推进“智慧乡村”“平安乡村”建设，重点完善外来人口高效管理、社区动态监控和应急响应等功能，推进农村治安防控体系的智能化和现代化，有效维护农村社区和谐稳定。

3.创新社区治理新模式。以客堂间、睦邻点、党员服务站等为载体，以“一网通办”和“一网统管”为抓手，增强村民和村集体之间的联系和黏性，让村民更多焕发家园感和自豪感，提升广大村民在乡村振兴中的参与度和获得感。

4.完善农村社区多元共治机制。发挥政府引领作用，为市场机制、村民自治机制在社区治理领域发挥作用创造条件。鼓励专业社会资本进入农村环境治理、绿化养护、养老助残等领域，并建立以村“两委”为主、广大村民志愿参与的监督评估机制。尊重农民意愿，鼓励、推广农村社区自治，实现长效综合整治。

5.加强农村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健全农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深化农村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充分发挥农村法律顾问作用。加强农村法治宣传，开展村委工作人员日常学法普法，培育农村契约意识、产权意识和法治意识。依托农村公共活动场所，加强农村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搭建农村工作人员和广大群众学法平台。推进实施“法律明白人”“法治带头人”培养工程，打造

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新格局。

（八）多位一体，系统推进，打造生活幸福新乡村

1.开展“幸福社区”建设。结合青浦区幸福社区“两核六化”总体目标和“1+3”制度体系，以基层治理枢纽平台建设为牵引，系统解决区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问题，聚焦幸福社区的精准化、共享化服务体系，推进一站式、集成化的乡村社区服务综合体建设，构建机构健全、设施完备、主体多元、供给充分、群众满意的城乡社区服务体系，推动社区服务向精准化共享化、社区管理向精细化规范化、社区发展向精致化现代化转变，加快建设安全、和谐、美丽的幸福家园和温暖港湾。

2.优先发展农村教育事业。建立优质教育资源向农村转移和倾斜机制，实施第二轮城乡学校携手共进计划，持续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五项标准”建设。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加大乡村教师支持保障，完善名校长和教师培养使用管理机制，确立名优教师柔性流动安排原则，提升乡村师资整体水平，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落实托育服务“1+2”政策，加快建设普惠安全、托幼一体的托育服务体系，实现街镇全覆盖。

3.推进健康乡村建设。结合全国健康促进区创建，做好健康村镇试点建设，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加强乡村医生培养和岗位业务培训，充实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切实提高镇村两级卫生服务水平。完善农村体育、健身设施配套，

实现全区184个行政村居“一道、一场、多点”[4]全覆盖，农村人均体育健身场地面积达到3.2平方米，农村体育指导员和村民体育培训人数达各村居常驻人口3%，建立固定健身团队4支以上，美丽乡村示范村每年组织单项村民体育运动不少于4次，全面提升广大农民群众的健康素养。

4.推动为老助老服务设施均衡布局。积极应对农村人口老龄化，实现行政村养老服务设施全覆盖、成体系、均衡化布局，基本养老服务应保尽保，多样化、多层次的养老服务需求得到有效满足。到2025年，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分中心）31家，社区老年助餐服务场所不少于72家，社区老年人日间服务中心总量不少于150家，示范村组睦邻点不少于1200个，全面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医养相结合，布局合理、功能完善、服务专业、城乡均衡的养老服务体系。

5.加快农村道路设施提档升级。统筹安排，持续加强农村公路和村内道路的管护工作。区管公路、乡村道路列养率达到100%。年均养护工程占比(按道路总里程比例)区管公路不低于13%、乡村道路不低于8%，路面技术状况指数中等及以上农村公路占比不低于90%。建立路长制，继续加强“四好农村路”建设和示范镇（路）创建工作，促进农村公路提档升级。

五、保障机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共推合力

[4]1条300米以上市民健身步道或2公里以上的自行车绿岛，1个多功能运动场，不少于2个市民益智健身苑点。

1.坚持党对乡村振兴的全面领导。完善党委统揽全局、政府负责、党委农村工作部门统筹协调的领导机制，落实党政一把手是第一责任人、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工作要求，引领全党全社会共同投入到乡村振兴事业中。

2.健全组织体系和多部门协调机制。明确区相关部门和镇街道、村的责任分担，加强年度重点任务、项目和资金投入的统筹安排，形成强大的共推合力。

3.完善乡村振兴的实施监督和考核机制。精简行政审批机制，确保政策执行的高效能。建立健全乡村振兴实施的考核监督和激励约束机制。将乡村振兴实施成效纳入对区相关部门、街镇的绩效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作为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

（二）深入制度创新，加强土地保障

1.严守耕地红线，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强化耕地保护主体责任，加强土地用途管制，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坚持科技赋能、加大耕地保护投入，不断提升耕地质量和产能潜力。

2.深化农用地“三权分置”改革。建立完善公开、公正、高效的农用地流转机制，确保土地经营权的长期稳定。优化经营主体、广大村民和村集体的责任和利益分担机制，切实保障广大农民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利益不受侵害。

3.稳妥推进宅基地“三权分置”改革。鼓励闲置宅基地资源有序进入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需求市场，建立合作共赢的利益

责任分担机制，为人才和社会资本进入农村农业创造空间、为农民增收和村级经济转型升级创造新的路径。

4.创新农业设施用地管理机制。以率先基本实现农村农业现代化为导向，探索与现代都市农业相匹配的农业设施用地管理机制，稳固农业发展基础的同时，为数字农业经济的系统应用、操作管理和维护提供必要支撑。

5.探索适用于全球城市郊区农村的点状供地机制。除少数重大项目以外，以村庄布局规划、郊野单元村庄规划等为引领，构建产业合作发展平台，通过点状供地带动区域产业的整体联动发展，实现企业、政府、村集体和广大村民综合利益的最大化。

（三）优化多元投入，营造良好氛围

1.完善涉农财政资金的投入机制。发挥公共财政投入资金撬动社会资本的作用。加强涉农资金的统筹整合，改革项目制的资金投入模式，优化涉农资产的配套管理机制，创新先建后补、以奖代补、贷款贴息、政府购买服务等资金管理模式，提高涉农资金配置效率。

2.建立健全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的机制和路径。探索以土地出让收益为基础，成立区级乡村振兴投资基金，鼓励、带动社会资本、金融资本，支持重大农业农村项目，培育重点龙头企业，壮大农村农业新产业、新业态。

3.优化农业营商环境。完善产业发展的资源整合、行政审批、人才引进和财政扶持等配套机制，构建农业招商引资区级平台，

创新招商引资模式，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主动对接、全程服务，促进一批农业“大、好、高”项目落地，带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监察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17 日印发